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办理授信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于2026年3月9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的提案》《关于向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香江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的提案》《关于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开发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的提案》，公司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香江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开发区支行申请授信业务。

一、申请授信业务的具体情况

（一）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

公司为满足生产经营的需要向中信银行哈尔滨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敞口金额人民币1.00亿元，授信业务品种：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以上三种合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0万元）、商票保贴、商票贴现、非融资性保函（国内非融资性保函可以使用1亿元）等，期限1年，具体期限以实际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利率最终以银行审批为准。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香江支行

公司为满足生产经营的需要向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香江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敞口授信额度人民币8.00亿元。授信业务品种：流动资金贷款、国内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及保函，授信项下额度可共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最终以银行批复为准，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三）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开发区支行

公司为满足生产经营的需要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开发区支行申

请综合授信业务，金额人民币 1.30 亿元，期限 1 年。业务品种包括流动资金贷款、电子银行承兑、远期国内信用证、快易付买方保理及非融资性保函，最终以银行审批结果为准。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申请授信业务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香江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开发区支行申请授信业务是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顺利开展，对公司经营将产生积极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10 日